

资格证明文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参与的供应商（联合体）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 1：

1、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供应商为经销商须提供投标产品有效的《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供应商为生产厂家须提供有效的《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生产范围须覆盖投标产品）及提供投标产品有效的《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

3、财务状况报表：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提交自 2026 年 03 月 01 日以来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4、完税证明：提供供应商 2026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社保证明：提供供应商 2026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6、声明函：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7、声明函：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提交其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9、信用截图：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10、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_____（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全权处理与该项目投标、评审答疑、签订合同以及与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事务，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_）日历天内保持有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致：_____（采购人）

____（供应商）郑重声明，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资格条件。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的书面声明**

（采购人名称）：_____

我方作为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有不实，我公司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轮椅}，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

2、{标的名称：助行器}，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签章)：{供应商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